鄂尔多斯市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加快农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

（2023—2030年）

（征求意见稿）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内蒙古重要指示精神，加快推动全市农牧业高质量发展，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理解把握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内蒙古的重要指示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锚定建设农牧业强市目标，深入实施一产重塑，坚持生态优先、富民为本，扭住“良种、良田、良企、良策、良才”五个关键，以工业化思维谋划，以园区化、智慧化、市场化方式推进，落实百亿投资，开展万亩（头只）示范，打造千亿产业。加快构建完善现代农牧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着力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全面推动乡村产业振兴，带动农牧民增收，促进共同富裕，努力扩大数量、提高质量、增加产量，为建设国家重要农畜产品生产基地，做出更多鄂尔多斯贡献。

二、基本原则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以水定地、以草定畜，大力发展生态农牧业、高效农牧业，扎实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

——坚持问题导向，以改促提。聚焦农牧业“四低四弱”问题（产值低、效益低、转化率低、融合度低、区域品牌弱、龙头带动弱、创新支撑弱、增收能力弱），全产业链谋划，扎实推进产业延链、补链、强链，加快补齐农牧业现代化突出短板。

——坚持工农互促，产城融合。坚持工业化思维，立足工业化、城镇化优势，以新型工业化、城镇现代化促进农牧业现代化，加快现代产业要素跨界配置，促进一二三产融合发展。

——坚持园区示范，集聚发展。坚持园区化思维，聚焦优势特色产业，大力培育现代化农牧业产业园区，打造特色农畜产品优势区和产业集聚区，推动农牧业转型发展。

——坚持科技赋能，创新驱动。坚持科技强农，围绕产业链布局科技创新链，加强核心技术攻关，支持重大创新平台建设，大力发展科技型、智慧型等未来农牧业，推动产业全链条创新，提升农牧业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应用水平。

——坚持联农带农，共同富裕。坚持人民主体地位，拓展乡村多种功能，挖掘产业增值增效空间，构建更加紧密利益联结机制，促进农牧民与现代农牧业发展有机衔接，把更多发展红利留在农村牧区、留给农牧民。

三、总体目标

到2025年，全市农林牧渔总产值达到400亿元，农畜产品加工业与农牧业总产值比达到2.4:1，农牧业全产业链价值突破千亿元；到2030年，全市农林牧渔总产值突破600亿元，农畜产品加工业与农牧业总产值比达到2.8:1，农牧业全产业链价值突破2000亿元。

——打造新型工业化促进农牧业现代化发展引领区。到2025年， “二产拉动一产”试点成效显著，为能源型城市实现农牧业现代化提供鄂尔多斯创新实践；到2030年，工矿能源企业转型投资农牧业超400亿元，带动农牧民就业3万人次以上，带动全市农牧民人均增收2万元以上，双产互动模式全域推广。

——打造全国生态循环农牧业发展践行区。到2025年，产地环境更加清洁，农畜产品例行监测合格率保持在98%以上，畜禽养殖规模化率达到78%，草原综合植被盖度达到50%；到2030年，秸秆、粪污、病死畜禽等农牧业废弃物基本实现资源化利用，创建国家级生态农场10家以上，畜禽养殖规模化率达到83%，草原综合植被盖度显著提升，实现生产、生活、生态协调发展。

——打造黄河流域农业深度节水示范城市。到2025年，发展高效节水灌溉面积420万亩，占总播面积的58%，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0.63，高于全国、全区平均水平；到2030年，发展高效节水灌溉面积470万亩，占总播面积的65%，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全国领先水平。

——打造全国盐碱地综合利用先行示范区。到2025年，盐碱化耕地减少20万亩，作物亩均产量提高10~15%。到2030年，轻度盐碱化耕地减少50%，中重度盐碱化耕地减少25%，盐碱地亩均产值提升到3000元。

——打造内蒙古农牧业科创新高地。到2025年，农牧业主推技术到位率达到95%以上、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62%。到2030年，成功创建国家农高区，农牧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69%。

——打造全国农牧业社会化服务样板区。到2025年，全市农牧业社会化服务组织达到1200个，农业生产托管350万亩，在全区率先实现兽医社会化服务全域覆盖。到2030年，以统种共富为引领的农业社会化服务广泛普及。

——打造资源型城市农村牧区共同富裕典范。农牧民收入增速持续高于GDP增速，农牧民收入结构更加合理。到2025年，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比缩小到2.1，农牧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3.2万元以上；到2030年，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比缩小到1.85，农牧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力争达到5.5万元，共同富裕取得显著成效。

四、主要任务

坚持把产业振兴作为首要任务，优化产业布局，做强优势高端产业，打造上品粮食、臻品羊绒、高端肉牛、精品肉羊、优品奶业，做优林草沙、瓜果蔬菜、杂粮、水产、中草药等生态特色产业，做好羊毛、家禽等产业，再培育一批十亿级、百亿级农牧业产业。

（一）做强优势高端产业。

**1.做强粮食产业。**着力稳面积、提单产，落实好国家新一轮粮食产能提升行动，大力推广玉米密植技术，每年推广玉米密植高产示范田20万亩，每年打造优质高效增粮示范片10个，全面推动玉米产业带建设，每年打造玉米吨粮田30万亩，高质量推进大豆扩种，稳定小麦、马铃薯种植面积，逐步压减水稻种植面积。加快粮食产业化发展步伐，提高加工转化率，促进粮食就地转化。到2025年，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500万亩以上，产量达43亿斤以上，将我市打造成西部地区玉米种植收储交易集散中心；到2030年，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500万亩以上，粮食单产水平跻身全区前列，产量达45亿斤以上。（责任单位：各旗区、市农牧局、发改委、财政局、自然资源局、商务局）

**2.构筑世界级羊绒产业。**以鄂托克旗为中心，联动鄂托克前旗、杭锦旗，大力实施绒山羊保种工程，培育超细型、特细型核心群。健全法律保护体系，加强阿尔巴斯绒山羊种质资源保护区管理。以“源牧场”为样板，打造一批万亩“统养共富”示范牧场；全力推动国家级绒山羊科创中心建设，深化与国内外科研院校合作，加大科创投入，围绕种源保护、扩群繁育、自动抓绒、中试基地、智慧工厂等方面强化科研攻关；以东胜区、达拉特旗为核心，加快建设集羊绒仓储、分级打包、质量检测等于一体的国际羊绒交易拍卖市场；提升绒纺产业园区公共配套服务水平，促进中小企业集聚发展；支持“链主”企业做大做强，打造国际化品牌，增强行业话语权、扩大产品影响力。到2025年，优质绒山羊存栏达到700万只以上，年产优质羊绒3500吨，构建起链条完备、运行高效的“一基地三中心”发展格局；到2030年，现代绒山羊产业体系、创新体系更加健全完备，行业话语权、产品竞争力和国际影响力明显提升，建成规模最大、技术体系最完善、品牌竞争力最强的“世界绒都”。（责任单位：各旗区，市农牧局、工信局、发改委、贸促会、林草局）

**3.** **打造高端肉牛产业。**以乌审旗、鄂托克旗、鄂托克前旗、杭锦旗为核心区，辐射带动其他旗区，加快建设一批标准高、规模大、配套设施齐全的现代化肉牛养殖基地和大型肉牛繁育场，引进一批起点高、规模大、实力强的肉牛屠宰精深加工项目，逐步构建“良种繁育+标准化育肥+精深加工+品牌销售”一体化肉牛全产业链，推动优质肉牛产业高质量发展。到2025年，建设现代化万头高端肉牛育肥场10个，建设现代化标准育肥场500个，肉牛存栏达到100万头（高端肉牛存栏达到25万头）；到2030年，肉牛存栏稳定在100万头左右（高端肉牛存栏提升到40万头），将我市打造为全国优质肉牛良种繁育基地、养殖基地和高端牛肉精深加工基地。（责任单位：各旗区、市农牧局）

**4. 做强精品肉羊产业。**牧区推进“大牧场”发展模式，综合运用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严格落实草畜平衡和禁休牧制度，发展智慧放牧和高端肉羊养殖，建设生态牧场，打造荒漠草原“新西兰”。农区推进“大园区”发展模式，充分利用区域内粮食饲料和秸秆饲料资源，推进肉羊养殖向舍饲化、集约化、规模化转变，推广高效养殖设备，建设肉羊现代化养殖园区和全产业链发展集聚区。到2025年，在稳定肉羊饲养量的前提下，年出栏肉羊900万只以上，羊肉产量达到18万吨；到2030年，肉羊养殖设施设备和技术配套更加完善，规模化、机械化、智能化水平显著提升，年出栏肉羊1200万只以上，羊肉产量达到24万吨。（责任单位：各旗区，市农牧局、林草局）

**5.发展绿色有机奶业。**坚持走差异化、高端化发展路径，大力发展生态智慧牧场，重点在达拉特旗、准格尔旗、杭锦旗和乌审旗发展沙漠沙地有机奶源基地，在伊金霍洛旗、乌审旗建设万头娟姗牧场，发展高端有机奶源基地。布局现代乳制品加工生产线，提升精深加工能力，打造沙漠沙地绿色有机奶业产业带和国家级有机奶全产业示范区。联动发展羊奶、马奶、驼奶产业，培育一批小而精、小而优、小而强的地方特色乳制品加工坊，通过延伸产业链条、开发医用价值、挖掘文化内涵、打造区域品牌，助推地方特色乳制品产业转型发展。到2025年，奶牛存栏达到20万头，奶产量达到70万吨；到2030年，建成内蒙古西部重要的绿色有机高端奶源基地。（责任单位：各旗区、市农牧局）

（二）做优生态特色产业。

**6.做优林草沙产业。**坚持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深入实施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充分利用一般耕地、退牧还草地、矿区复垦地、沙区改良地及盐碱地，发展饲草种植，加大柠条、沙柳、杨柴等灌木的饲料化利用，逐步打造“万亩”草种生产基地、“百万亩”优质饲草生产基地、“百万亩”青贮玉米生产基地，建设“百万吨”秸秆饲料化利用工程和“千万亩”柠条饲料化利用工程，稳步提升优质饲草供给能力。大力发展沙棘、山杏、苹果、葡萄等林果产业，打造生态、经济兼用林，因地制宜推广林药、林粮、林禽、林畜、林蜂等林下种养模式，构建绿色循环生态产业链。把握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发展机遇，利用丰富的沙地资源，大力发展光伏等可再生能源，通过板上发电、板下修复、板间种养，促进“农光互补”发展，实现生态与产业“双赢”。到2025年，全市生态环境持续向好、可持续发展能力明显提升，饲草料年生产能力达到800万吨，优质饲草基本实现自给，林草沙产业成为一产新的经济增长点；到2030年，荒漠草原种养加一体化草畜融合发展体系全面构建，林下经济、板下经济效益全面提升。（责任单位：各旗区，市林草局、农牧局、自然资源局、能源局）

**7.做优果蔬产业。**大力推动瓜果蔬菜产业高质量发展，鼓励种植贝贝南瓜、麒麟西瓜等高产值品种，打好高原果蔬特色品牌。因地制宜发展设施果蔬和食用菌，引进和支持龙头企业发展现代设施农业，准格尔旗、达拉特旗面向呼和浩特、包头及东康伊中心城区等周边地区，建设沿黄设施农业产业带，鼓励东康伊发展城郊设施休闲观光农业。大力发展蔬菜产地初加工和精深加工，支持企业开发预制菜、脱水蔬菜、冻干蔬菜、腌制菜、净菜等产品。到2025年，瓜果蔬菜种植面积力争达到40万亩以上，产量达120万吨以上；到2030年，瓜果蔬菜种植面积力争达到42万亩以上，产量达130万吨以上。（责任单位：各旗区，市农牧局、自然资源局、林草局）

**8.做优杂粮产业。**以四米、三豆、两麦为重点，建设旱作杂粮标准化生产基地，推进杂粮杂豆标准化种植，打造杂粮产业“一村一品”示范村，建设特色杂粮产业园区。支持龙头企业、合作组织与种植大户、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开展“公司+合作社+农户”专用品种订单生产，支持龙头企业开展“产、学、研”结合的科技研发，引入新品种、新技术，建设现代化分级包装和加工生产线，提升精深加工水平。到2025年，杂粮杂豆种植面积达30万亩以上；到2030年，杂粮杂豆种植面积达35万亩以上。（责任单位：各旗区，市农牧局、科技局）

**9.做优水产养殖业。**在水域滩涂可承载前提下，大力发展生态水产养殖，突出抓好水库等天然水域放养、稻田生态养殖和标准化设施渔业养殖。强化渔业资源和水域环境保护，加强渔农综合种养等绿色生态健康养殖技术推广应用，建好“蓝色粮仓”。精心培育螺旋藻产业，依托鄂托克旗螺旋藻产业园区，聚合园内企业的科研、技术、人才等资源优势，提升产业化共同体市场竞争力，强化养殖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推动产业提档升级，打造螺旋藻全产业链高科技特色产业园区。到2025年，建成农渔综合种养示范园区3个，水产养殖总面积达12万亩，水产品产量达到1.8万吨；到2030年，建成农渔综合种养示范园区5个，水产养殖总面积达12.8万亩，水产品产量达到2万吨。（责任单位：各旗区，市农牧局、科技局）

**10.做优中草药产业。**适应中医药健康产业发展大势，鼓励利用复垦地、低产地等发展中草药材种植，引导中草药种植向山地丘陵区发展，打造蒙西地区特色种植产业带。加强中草药资源保护利用，重点建设标准化种植基地。支持建立“定制药园”，构建“种植主体+中药企业+医疗机构”产销用衔接机制。支持中草药规模化种植、改良复壮、农机购置、产品研发、加工和营销，重点打造以甘草等原料为主的中草药全产业链。到2025年，中草药种植面积达到8万亩；到2030年，中草药种植面积达到10万亩，把中草药产业培育成为富民特色产业、循环生态产业。（责任单位：各旗区、市林草局、农牧局、卫健委）

五、重点工程

围绕优势特色产业布局，重点推进十一项标志性工程，努力在更高质量建设国家重要农畜产品生产基地中展现更大作为。

（一）实施一二三产融合示范工程。以强大的工业基础、良好的城乡建设做后盾，坚持走具有地方特色的以工带农、以城带乡新路径。**强化以工促农示范。**以深化“工业反哺农业、二产拉动一产”行动为抓手，推动工业经济与“三农三牧”同频共振，带动农牧业增效、农牧区增质、农牧民增收。加大龙头企业招引力度，引导本土能源型企业转型投资农牧领域，落地一批头部企业和标志性项目，建成一批农牧业大基地、大园区，以优质项目投资促进农牧业优质高效转型；实施“二产拉动一产”示范项目，建立一批镇集体经济公司，构建“企业+苏木乡镇+嘎查村集体+农牧民”的利益联结模式，争取企业订单，壮大集体经济；组建市乡村振兴投资股份公司，搭建“以工哺农”电商供应平台，围绕企业需求，提供劳保用品、工业品、农畜产品等“一站式、全品类、厂家直供”服务，为企业降本增效。**拓展乡村多种功能。**鼓励工矿能源企业投资建设田园综合体，积极发展乡村旅游休闲、文化体验、健康养老等生活性服务业，围绕企业、园区发展生产性服务业，丰富乡村产加销、种养游等新业态，促进农牧业“接二连三”。到2025年，全市转型投资农牧业企业达到100家以上，完成投资超200亿元，构建起每个优势特色产业都有国家级龙头企业引领发展的格局，实施“二产拉动一产”示范项目50个以上，增加农牧民就业1.5万人次以上，带动全市农牧民人均增收9000元以上；到2030年，全市转型投资农牧业企业达到300家以上，完成投资超400亿元，实施“二产拉动一产”示范项目120个以上，增加农牧民就业3万人次以上，带动全市农牧民人均增收2万元以上。（责任单位：各旗区，市委办公室、组织部，市农牧局、包联办、工信局、能源局、工商联、人社局、商务局、乡村振兴局、文旅局）

（二）实施农业深度节水增效工程。坚持用水总量刚性约束，制定全市农业深度节水方案，按照“优先利用天上水、高效用好地表水、控制使用地下水”的用水理念，推动农业灌溉从浇地向浇作物、从粗放漫灌向精量滴管、从水肥分离向水肥一体转变。建设黄河流域农业深度节水研究中心，分类施策，系统推进水资源高效利用，打造黄河流域农业深度节水示范城市。重点抓5个方面：**建工程。**黄灌区发展黄河水直滤滴灌、澄清滴灌和井黄双灌，加强黄河南岸灌区建设。井灌区重点发展高效滴灌，先行打造深度节水示范园区25万亩。丘陵沟壑区建设集雨工程，推进坡改梯。**优农艺。**每年新增推广高效节水10万亩，推广旱作农业100万亩。**选品种。**优选杂粮杂豆等节水抗旱品种，每年推广面积20万亩以上。**调结构。**采取耕地轮作等引导措施，结合稳玉米、扩大豆、扩油料要求，逐步调减高耗水作物种植。**建机制。**黄灌区试点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建立超定额累计加价制度，井灌区试点推进“井电双控”，实行“一井一卡”用电管理。土地流转或社会化服务普遍覆盖等区域试点建立地下水交易平台。到2025年，新增高效节水灌溉18万亩，推广高效节水420万亩，推广节水抗旱品种20万亩，调减高耗水作物种植5万亩，农业水价改革、“井电双控”、水权交易平台建设三项试点取得良好成效，黄灌区率先解决“大水漫灌”问题；到2030年，有条件的永久基本农田全部普及高效节水灌溉，推广高效节水470万亩，推广节水抗旱品种30万亩，调减高耗水作物种植10万亩，三项试点全面推开，农田“大水漫灌”问题基本清零。（责任单位：各旗区，市水利局、农牧局、林草局、财政局、发改委、自然资源局、供电公司、水投集团）

（三）实施耕地质量改造提升工程。坚持因地制宜、综合施策，重点建好“一块田”、用好“两块地”，全面提升耕地综合产能。**大力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在沿黄河、无定河地区，总结推广“三打破、五统一、一重新”建设模式，率先整区域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试点，研究出台“先建后补”政策，激活企业、合作社、农牧民等主体参与高标准农田建设的积极性，鼓励有条件地区，整村整组整片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强高标准农田建后管护，将管护资金列入市旗财政预算，探索电价计提管护费，开展高标准农田项目质量保险试点，形成长效机制。**深入推进盐碱地综合利用。**加速盐碱地生物育种、产能提升和生态利用技术创新，实施“增产改造补贴”和“改良利用特色保险”政策，撬动社会资本投入，构建“政府主导+科研院所指导+头部企业实施”协作机制，熟化推广多元化的盐碱地综合利用模式，建设黄河流域西部区盐碱地科技创新试验示范基地，打造国家级盐碱地综合利用先行示范区。**高效推动沙化地改造利用。**实施沙化型中低产田提升改造行动，持续推进“以肥改沙”“以调减沙”的推广应用，打造“沙地变沃土”“沙地变粮田”的沙化耕地治理典范。构建“板上发电、板下修复、板间种植”的农牧交错带生态治理体系，建立“光伏+治沙生态产业大型示范基地”。到2025年，新建高标准农田30万亩，高标准农田保有量达到350万亩，建立盐碱地综合利用示范基地10万亩，实施沙化地改造提升10万亩，建设沙化地“农光互补”示范基地5万亩，耕地质量提升0.3个等级。到2030年，有条件的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550万亩），建立盐碱地综合利用示范基地20万亩，实施沙化地改造提升20万亩，打造沙化地“农光互补”示范基地10万亩，中低产田减少15%，耕地质量提升1个等级。（责任单位：各旗区，市农牧局、自然资源局、林草局、发改委、科技局）

（四）实施现代种业振兴工程。聚焦“保、引、育、推”四个关键，不断提升种业核心竞争力。**保护地方种质资源。**加快建设市级旱区作物种质资源库以及阿尔巴斯绒山羊国家级保种场和鄂尔多斯细毛羊、乌审马自治区级保种场；**积极筛引良种资源。**鼓励引导养殖主体引进高端畜种，做好纯种扩繁和本土驯化，提高我市畜种品质；**加强院企合作育种。**强化育种新技术研究和科研育种体系建设，支持种业企业做大做强，着力构建科企结合、“育繁推”一体化发展的现代种业体系。**加速良种推广应用。**发挥好良种试验示范基地、“看禾选种”平台等作用，加强产量高、抗逆性强的新品种选育培育和示范推广。到2025年，建设市级旱区作物种质资源库1家、国家级保种场1家、国家级核心育种场1家，育成新品种5个以上，打造种子生产基地2万亩。到2030年，地方特有珍稀农牧林草种质资源实现应保尽保，攻克育种关键技术1-2项，培育肉牛商用品种1-2个，形成一批具有影响力的种业核心成果，主要农作物、畜禽良种化率稳定在98%以上。（责任单位：各旗区，市农牧局、林草局、科技局）

（五）实施现代设施农业建设工程。充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工程装备技术，为动植物生长提供可控环境条件，减少生产变量，减轻对耕地、草原消耗和依赖，提升设施农业集约化、标准化、机械化、绿色化、数字化水平，解决与粮争地、草原过牧问题。**发展节能宜机精准设施种植业。**坚持存量改造与增量拓展并重，加强新品种推广，应用穴盘育苗、高垄栽培、膜下滴灌、水肥一体化等生态栽培技术，加大机械化、智能化管理系统的应用，提高生产效率。充分利用旱沙地、盐碱地和荒坡地等非耕地发展设施农业，提高土地资源利用率。到2025年，全市有条件的闲置和老旧设施大棚全部改造提升，新增设施农业1.3万亩，累计达到5.2万亩以上，设施农业机械化率达到50%以上。到2030年，全市设施农业累计达到6.5万亩以上，设施种植机械化率达到60%以上，建成5个年育苗能力1000万株以上的集约化育苗中心，打造20个百亩以上现代设施农业标准化园区。**发展高效集约立体设施畜牧业。**牧区推行“天然草原+人工草地”相配套的适度规模养殖，休养天然草原。农区推行“园区化养殖+工厂化育肥+精深加工”全产业链模式，建设肉牛肉羊高效集约养殖场、奶牛智慧牧场、家禽立体养殖场。到2025年，畜禽养殖规模化率达到78%以上，设施设备配套更加完善，畜禽养殖机械化、智能化水平明显提升。到2030年，建成绒山羊万亩牧场20个、示范牧场1500个，培育“场户联合”育种示范户400个；建成肉牛高效集约养殖场1000个、肉羊高效集约养殖场500个、现代化奶牛智慧牧场20个；建成年出栏百万头生猪、亿羽白羽鸡全产业链项目，畜禽养殖规模化率达到83%以上，设施畜牧业基本实现现代化。**发展生态绿色健康设施渔业。**推进池塘标准化改造，建设工厂化循环水养殖渔场，推进盐碱地设施渔业养殖，以渔降盐治碱，拓展渔业发展空间，推进螺旋藻工厂化立体养殖。到2025年，发展南美白对虾养殖1万亩、稻田蟹养殖1万亩，建成黄河流域盐碱地特色种养万亩园区。到2030年，争创国家级盐碱地特色种养园区，将我市打造成“世界螺旋藻产业之都”。**发展现代物流设施。**强化设施农业产业链配套，完善产地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短板，提升农畜产品商品化处理能力。到2030年，建成200个农畜产品产地仓储保鲜设施，新增仓储保鲜库容15万立方米，建成2个产地冷链集配中心，争创1个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责任单位：各旗区，市农牧局、发改委、自然资源局、商务局、供销社）

（六）实施生态循环农业创建工程。推行标准化生产，引导农牧业向绿色生态循环可持续方向发展。**推进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按照“精、调、改、潜、管”技术路径，强化土壤、作物、肥料三者协同，分区域分作物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水肥一体化、增施有机肥、施用缓控释肥、机械测深施等技术模式，实现化肥减量增效；强化病虫害监测预警，坚持“以防为主、统防统治、绿色防控、融合推进”，实现精准预测预报、精准适期防治、精准对靶施药，积极推广生物农药、高效低风险农药、高效精准施药机械应用，实现农药控量减害，创建国家级“绿色防控示范县” 1-2个；全面推行国标地膜，推广加厚地膜和全生物可降解地膜，建立完善废旧农膜收储运体系，形成有效回收利用机制；整县推进秸秆综合利用，优化秸秆收储运服务体系，提高综合利用水平；推广粪污处理设施标准化建设，引导养殖户截污建池、收污还田，推进养殖场粪污处理水平提档升级。**开展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创建。**推进生态农场建设，探索生态循环农业发展模式，做好科学评价、跟踪监测和指导服务，创建一批生态循环农业示范旗区、示范苏木乡镇、示范基地，构建大、中、小生态农业循环利用体系。**推进全产业链标准化建设。**加强绿色生态生产技术的集成推广应用，推进农牧业标准化生产，推行良好的农业规范。到2025年，化肥农药施用量稳中有降，农膜回收率达85%以上，秸秆综合利用率保持在90%以上，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92%，打造全产业链标准化示范基地4个；到2030年，面源污染各项防控指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创建国家级生态农场10家以上，创建生态循环农业示范旗区4个、示范苏木乡镇20个、示范基地40个。（责任单位：各旗区，市农牧局、生态环境局、市场监管局、林草局、科技局、供销社）

（七）实施农牧业科技创新工程。坚持围绕产业链布局科技创新链，推动优势特色产业及重点领域创新。**完善农牧业协同创新机制。**制定《全市农牧业科技创新工作方案》，加快构建“政府引导+企业主导+院企合作+园区推广”的协同创新机制，引导企业加大投入，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培育科技型农牧企业。**集聚优势科创平台资源。**统筹现有科创资源，搭建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国家绒毛用羊种业技术创新中心，争创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建设现代农牧业人才科创中心。建设牧草、燕麦、绒山羊首席专家工作站3个。**实施农牧业重大科技专项。**通过“揭榜挂帅”“擂台比武”等方式，引进科研团队，开展“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集成攻关。**加速农牧业科技成果转化。**依托国家级农业科技园区“两核带动、多园示范”，全面提升园区科技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水平，打造内蒙古农牧业科创新高地，助力鄂尔多斯建设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加快农牧业现代化装备应用。**推进人工智能、5G、北斗导航、物联网等技术装备应用，打造天空地一体化“三农三牧”智慧监测平台，巩固和争创全国农牧业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稳步提升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到2025年，打造数字农田智慧园区6个，农牧业科技示范基地14个，科技小院10个，科技特派员工作站15个，集成示范重大技术30项以上；到2030年，打造未来农业科技示范园区20个，创建国家农高区，全市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90%，农牧业科技现代化初步形成。（责任单位：各旗区，市农牧局、科技局、科学技术协会）

（八）实施产业园区建设工程。坚持以园区化思路推进农牧业发展，推动土地、资金、科技、人才等要素向园区集聚，促进园区技术、人才等资源向周边辐射，带动产业由分散向集中、发展方式由粗放向集约、链条由单一向复合转变。在高标准农田集中建成区、重大项目落地区、科技试验示范基地、特色种养基地、生态农牧场、光伏基地、矿区复垦区等，打造节水园区、生态园区、科技园区、加工园区、工农融合发展园区，逐步孵化提升，打造产业集聚功能区、生态产业先行区。到2025年，建成旗级以上现代农牧业产业园区40个，争创鄂尔多斯细毛羊、高端肉牛、优质果蔬自治区级现代农牧业产业园3个，力争将鄂托克阿尔巴斯绒山羊产业园、达拉特旗创建成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国家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建设提升绒山羊、向日葵国家级产业集群。到2030年，国家级、自治区级、市级、旗级产业园区结构和布局更加合理，构建完成大园区、大聚集，小园区、小特色的园区式发展格局。（责任单位：各旗区，市农牧局、乡村振兴局、科技局、林草局、水利局）

（九）实施农畜产品加工提升工程。积极引导农畜产品加工产能向种养殖集中区布局，做足“农头工尾”“粮头食尾”“畜头肉尾”“羊头绒尾”文章，助力品牌打造，打通销售市场，牵引全产业链发展，把质量和产量优势转化为市场优势、价格优势。**做深农产品加工。**大力发展玉米深加工，推动玉米向黄原胶、阿维菌素、配比饲料等高附加值产品“变身”。建设杭锦旗向日葵全产业链加工园区，建设完善一批烘干中心，提升粮油、果蔬加工能力。大力发展鲜食玉米、杂粮杂豆、沙棘林果等初加工，带动农牧民增收。**做精畜产品加工。**持续巩固提升绒毛产品加工优势。加快建设乌兰现代科创园、德格都、星光冷链、晋沣源白羽鸡等肉类精深加工生产线，发展精细分割，拓展产品门类，满足不同消费需求，提升产值收益。合理布局有机液态奶生产线，提升乳业抗风险能力。找准优势特色，培育精品高端预制菜。到2025年，全市规模以上农畜产品加工企业销售收入突破350亿元，农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80%。到2030年，全市规模以上农畜产品加工企业销售收入突破500亿元，农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85%。（责任单位：各旗区，市农牧局、发改委、工信局）

（十）实施农畜产品品牌培树工程。坚持打精品、走高端、提高附加值。**突出产品特色。**明确各地产业特色和发展方向，扬长避短、错位发展，鼓励各类经营主体开展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认证，提高绿色优质农畜产品占比，培育更多“独一份”“限量版”“好中优”的特色产品，做到人无我有、人有我优、人优我特。**加快品牌创建。**大力培育市级区域公用品牌，带动提升9个以上旗区单品区域公用品牌，加快构建以区域公用品牌为引领、企业品牌为支撑、产品品牌为重点的“三位一体”品牌发展体系，把更多好产品做成好品牌、做出美誉度、占领大市场，形成品牌拉动资源集聚、品牌带动产业提质、品牌赋能一产重塑的良性循环。**创新品牌推介**。通过博览会、交易会、展销会、招商会等平台，积极开展产品推介。塑造“世界绒都”城市标识、“阿尔巴斯”小羊IP形象等，提升品牌影响力。**优化产品营销。**深入实施“互联网+”农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加快完善农村电商服务体系，畅通供需信息，拓宽农畜产品销售流通渠道。到2025年，建成绿色有机农畜产品产业园区10个，认证绿色优质农畜产品达到240个，农畜产品例行监测合格率保持在98%以上，市级区域公用品牌带动授权农畜产品溢价10%以上。到2030年，市级区域公用品牌带动授权农畜产品溢价30%以上。（责任单位：各旗区，市农牧局、市场监管局、商务局）

（十一）实施改革赋能增效工程。**深化土地制度改革。**建设农村牧区产权流转交易规范化国家级试点（达旗），以点带面，健全完善全市农村牧区产权流转交易市场。总结“确权确股不确地”等经验，逐步解决土地细碎化问题。**大力推进农牧业社会化服务。**坚持[将社会化服务作为开启农牧业现代](http://www.baidu.com/link?url=hsVdm3p57SLB-hU7ehGv3Uh9oRBRCMPLgFcdCXL0qQFwGHpwl4KK2YWlsdYJQZI0KNKOZeFJua-y94IxbWeoUlUMLf0Lhi5l7UGu_l7grBS" \t "_blank)化的“金钥匙”，强化党建统领，党组织领办合作社，引导农牧户以土地承包经营权入股分红。完善扶持政策，因地制宜推广“统种共富”等农业托管有效模式，采取试点申报、绩效考核、以奖代补等激励措施，降低服务成本，扩大服务推广范围。**培引育强经营主体。**大力培引龙头企业、合作社、产业化联合体等社会化服务组织，形成良性竞争，提升服务质量，增强产业发展牵引能力。引导社会化服务组织拓展服务范围，大力推行“防疫·诊疗+”兽医社会化服务模式，健全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体系。到2025年，市级以上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360家、产业化联合体达到70家、市级以上示范家庭农牧场达到420家，示范合作社达到330家。农牧业社会化服务组织达1200个，农业生产托管达350万亩。兽医社会化服务全域普及，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体系全域覆盖；到2030年，国家级和自治区级农牧业新型经营主体数量居全区前列，农村牧区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单环节、多环节、全程生产托管等多种社会化服务模式广泛普及，带动农牧民增收能力显著提升。（责任单位：各旗区，市委组织部，市农牧局、乡村振兴局、自然资源局、供销社、人民银行鄂尔多斯市中心支行、鄂尔多斯银保监分局）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市委市政府牵头抓总，市农牧局统筹调度，市直相关部门分工负责，各旗区具体实施，社会力量积极支持，农牧民广泛参与的推进机制，定期研究部署重要工作、协调解决重点问题，围绕主要任务、重点工程，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细化贯彻落实任务清单，科学制定支持政策和措施，创新工作方法，合力推进农牧业高质高效发展。（责任单位：各旗区、市直各相关部门）

（二）强化政策扶持。坚持把农牧业农村牧区作为财政支出的优先保障领域，建立健全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形成全方位推进农牧业发展的强大合力，吸引、撬动更多社会资本投入现代农牧业。加强政府、企业、银行、担保机构合作，满足各类经营主体多元化资金需求。持续加大衔接资金用于联农带农富农产业的占比，并逐年提高。稳步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牧业农村牧区比例。出台新型工业化助推农牧业现代化政策措施，鼓励引导工商资本、国有企业和本土能源企业投资农牧产业，用好鄂尔多斯市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等资金，有序扩大农牧产业发展基金规模。（责任单位：各旗区，市财政局、农牧局、乡村振兴局、自然资源局、能源局、国资委）

（三）强化要素保障。强化项目支撑。健全完善生态农牧业高质量发展项目库，加强招商引资，全力推动项目落地，构建储备一批、开工一批、投产一批的项目建设循环机制，年完成农牧重大项目投资百亿元以上。强化土地保障。重点保障农牧业发展和项目用地，加强耕地保护，坚决遏制耕地“非粮化”和耕地撂荒。强化人才保障。加强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建设，加快推动鄂尔多斯乡村振兴人才“1+2”专项行动落地，落实“头雁”计划，加强高素质农牧民培育，不断为农牧业高质量发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注入源头活水。（责任单位：各旗区，市财政局、农牧局、自然资源局、林草局、乡村振兴局、人社局、科技局、金融办）

（四）优化发展环境。深化“万企兴万村”活动，落实领导干部包联重点项目和重点企业，送好“政策包”“服务包”。培育壮大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积极组织龙头企业参加展销和各种交流活动，大力开展银企对接、科企对接、产销对接。强化农牧执法监管，助力农牧业高质量发展。全方位、多角度宣传，把各级干部思想凝聚到推动农牧业高质量发展上来，引导广大农牧民群众广泛参与。开展典型创树活动，在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品牌打造、项目建设、利益联结等方面培树一批典型案例，大力宣传推广，引导全社会共同关注、协力支持，营造良好发展氛围。（责任单位：各旗区，市委统战部、宣传部，市工商联、乡村振兴局、农牧局、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五）严格督导考核。建立乡村振兴评价指标体系，将推进农牧业高质量发展纳入市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绩效考核范围，开展贯彻落实情况督促检查。用好考核“指挥棒”，市委市政府将开展月调度、半年评估、年终考核，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高质量推动各项任务落实。（责任单位：各旗区，市委组织部、市委办，市政府办、农牧局、乡村振兴局）